山亭廉政文化建设落地生根

山亭讯 阳春三月，走进百花盛开的山亭，一阵阵清风迎面而来：无论是在城市还是在乡村，总会听到广播、电台播放的从政警言；走进机关映入眼帘的是廉政警示牌、廉政宣传栏；进入社区看到的是廉政漫画和廉政橱窗；走在廉政文化一条街上，电子屏幕滚动播出的廉政公益广告和格言警句，吸引着眼球……

近年来，山亭区充分认识廉政文化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坚持“贴近群众、贴近实际、贴近生活”的原则，自觉遵循文化建设规律，挺纪在前，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为载体，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六进”活动，不断增强廉政文化建设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着力营造风清气正、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

该区各级党委、政府把廉政文化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各项中心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同检查。区委每年都对全区廉政文化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建立由纪委牵头，宣传、文化、广电等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的工作责任制，明确廉政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活动内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等，确保廉政文化建设落地生根。

通过举办廉政书画大赛、廉政征文、知识测试、知识竞赛等丰富多彩的廉政文化活动，吸引广大人民群众和党员干部踊跃参与。全区教育系统通过主题教育、科学渗透、课外实践等途径，在各中小学校开展了以廉政诗词、廉政范文为主要内容的经典诵读活动，形成了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校园文化氛围，并通过“小手牵大手”活动，达到了学生、家长和老师的互动，扩大了“廉政文化进校园”的社会效应。

为扩大廉政文化宣传效果，该区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农村都设立了以党务、政务、厂务、村务公开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栏。区、镇两级还创建了10个特色各异的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在西集检察室、山城街道双山后社区、冯卯镇欧峪社区等地设置宣传画廊5个，制作廉政漫画100余幅；全区设置廉政宣传牌1100余块。去年，全区共向副科级以上干部发送廉政短信1.2万余条。重大节日期间，还通过山亭手机报发放廉政格言的方式，对领导干部进行“廉政提醒”，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在过好节日的同时不忘廉洁自律。

该区还发挥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推动廉政文化建设。区影视台开设专栏，宣传纪检监察工作的热点工作；《山亭周迅》及时报道廉政文化建设方面的最新动态、纪检监察的亮点工作、勤政廉政人物风采，节假日来临时，刊登小言论，提醒党员干部“廉洁过节”，使廉政文化成为广大党员干部闲暇教育的重要内容。此外，区纪委坚持每月为每位县级干部免费寄送《清廉文鉴》，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在潜移默化中受到警醒和启迪。（**张兆宝 丛彦保 巩存忠**）

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提档升级

本报讯 3月22日，第十四次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会议在市政大厦召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于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秘书长于良，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宋丙干，市法院院长孙英，市检察院检察长张敬艳，市政协副主席黄涛出席。

于玉在讲话中强调，要提高站位、找准定位，确保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正确方向。始终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相结合，更加注重法治理念传播；始终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更加注重法治信仰培育；始终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更加注重法治思维培养。要瞄准一流、聚焦发力，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提档升级。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重要原则，确保普法依法治理实效性；把握宪法和党纪法规宣传教育两大重点，体现普法依法治理时代性；抓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和青少年“关键群体”法治教育两个关键，增强普法依法治理针对性；推进法治宣传转型升级、法治文化提档升级、法治创建优化升级三个升级，提升普法依法治理生命力。要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普法责任，强化工作保障，强力推动落实，确保圆满完成“七五”普法各项任务。

（记者 **刘振江**）

积极稳妥推进“三供一业”分离移交

本报讯 3月22日，全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电视会议召开。副市长张成伟在枣庄分会场收看会议实况，并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具体要求。

张成伟在讲话中强调，要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各区(市)、有关部门根据省里统一安排部署，明确整个移交工作的目标和任务。要分解工作责任，各有关部门要统力配合和统筹协调，各区(市)要做好接收和保障，确保“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有条不紊地推进。要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各有关企业要成立专项工作组，明确责任人员，压实工作职责，对照时间节点，积极主动做好先前和沟通工作；移交企业和接收单位要结合实际，共同协商，签订协议，明确双方责任，做好相关工作衔接，实现平稳过渡。要深入细致开展政策宣传解释工作，及时掌握职工思想动态，研究解决职工关心的问题，维护企业和谐稳定。要强化督促指导，确保圆满完成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

（记者 **徐光**）

滕州专项检查农资市场

本报滕州讯 连日来，滕州市开展了农资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农药市场秩序，杜绝种子市场乱引种、乱推广等现象，确保农业生产安全。

此次专项检查以马铃薯主产区界河、龙阳、大坞等镇的农资经营门店为重点，重点检查农药登记证、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高毒禁用农药是否还在使用，并查看进货单据和台账等，严把农资市场准入关，严厉查处经营假冒伪劣农资行为。同时，积极推进“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活动，以送科技、送优质农资下乡进村为重点，现场讲解农产品质量安全、农资识假辨假、维权和科学使用等知识，提高农民科学选择、使用农资水平。截至目前，累计检查大小农资经营场所400余家，张贴《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使用高毒剧毒农药的通告》1万份，与经营户签订《诚信农资经营承诺书》400余份，查处不合格的农药和种子11种。

下一步，该市将继续开展农资市场监督抽查工作，强化农资市场监管，打击售假农药、种子、化肥的行为，净化农资市场。

（记者 **李明**）

薛城签助贷合同超万笔

本报薛城讯 近日，记者从薛城区有关部门获悉，通过认真审查与严格把关，薛城区在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工作中，为符合办贷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成功签订助贷合同超万笔。

据统计，自2009年薛城区办理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以来，累计为4994名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办理助学贷款10471笔，助贷总金额6274.5万元。目前，薛城区大学生已偿还助贷资金3200余万元，还款比例超过百分之五十，还款率百分之百，稳居全省前列。（记者 **岳娜**）

气象科普进校园

3月22日，峄城区组织气象技术人员走进中小学校，为学生们讲解气象科普知识，迎接3月23日世界气象日。（**孙启路 李璇** 摄）

（**上接A1版**）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要求，以网格化监管和实名制管理为抓手，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安监部门综合监管责任，不断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动“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夯实年”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五要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实调整市安全生产委员会，设立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明确安全生产工作主线，更好地协调推进全市安全生产工作。

会议强调，要坚持和完善党委政府领导、司法行政机关具体负责、有关部门协作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援助制度，保障人民群众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帮助。要按照“管办分离”原则，进一步理顺法援工作管理体制，促进法援工作健康有序开展。要加强机构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渠道配齐配强人员，不断提高法律援助机构管理人员工作能力、规范化管理水平，适应目前法律事业发展的需要。各级要进一步加大财政支持力度，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需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密切配合，切实形成法律援助工作的整体合力。（记者 **孙秋实**）

市中专项检查 商场超市食品安全

本报市中讯 天气转暖，消费旺季即将到来，也是食品安全问题多发阶段，为进一步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群众饮食安全。近日，市中区食药监局组织开展了商场超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检查过程中，严格检查落实索证索票和进货查验制度，监督商场和超市建立并严格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查验食品供货者的许可证、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合格证、检验报告等食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建立食品进销货台账，如实记录食品的名称、批次、数量、供货商及进销货时间等内容。同时，把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乳制品、肉制品、酒类、饮料、罐头制品等食品列为重点检查品种，将经营场所卫生状况、亮证经营、经营人员健康证明以及有无虚假标签、“三无”、过期食品，作为主要检查内容。

通过检查发现，个别超市仍存在索证索票不全、不按条件贮存销售食品等情况。对存在问题的超市，现场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限期改正。该区将进一步加大抽检力度，对乳制品、肉制品、豆芽等高风险品种列为重点，对抽检不合格的食品进行严厉查处，优化安全消费环境。针对问题商场和超市适时召开风险会商和集中约谈，增强食品经营者的主体意识、法律意识和自律意识，切实维护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记者 **姜爱民** 通讯员 **王伟**）

地税市中分局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为确保“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到实处，市中分局认真贯彻落实《纳税服务规范》，从了解需求，简化流程，个性服务和“互联网+”建设等方面开展多维度服务，最大限度规范纳税服务，最大程度方便纳税人。

一是广泛调研，了解纳税人需求。只有了解需求才能提供更精准的服务。市中分局坚持以纳税人需求为导向，先后通过大厅发放调查问卷，纳税人学堂交流询问，电话回访，走访重点纳税人等方式调研，广泛征求纳税人意见建议，确保了解纳税人真真切切的需求，并根据问题类别建立责任清单，由各主办单位分头落实，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倾心服务纳税人。

二是简政放权，精简办税流程。简化办税环节，优化办税流程是提升服务质量的核心内容，也是落实“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的重要抓手。分局通过对定期定额征收户、个体工商户等六个纳税人类别采取特定注销简化流程，实现了税务登记注销的简化办理。同时通过以报代备，精简审批流程，加强事后监督等方法减少纳税人的办税程序，真正把简政放权落到实处，最大程度为纳税人提供快捷便利服务。

三是个性服务，促进纳税遵从。深化纳税人信用评级应用，为A级纳税人开设绿色通道，在办理涉税事项时可优先办理，并提供延时服务和全程陪同服务，采取“容缺办理”的方式，先受理业务，后补齐资料，尽可能为A级信用企业提供便利等。同时还通过提供减少税务检查频次、增加税务发票供应等措施为纳税人提供方便，进一步营造依法诚信纳税的良好氛围提高纳税遵从，更好的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四是方便快捷，应用“互联网+税务”。以“互联网+”的思维，打造24小时自助办税服务厅，拓展纳税人办税方式和涉税信息查询渠道，优化办税体验，提升服务效能。规范网上办税事项、优化网上办税流程、拓展网上办税范围、创新网上办税模式、全面公开服务信息，为纳税人提供多元化服务方式，满足纳税人足不出户完成涉税事项的办理。

（**地税市中分局 田勇 王策**）

滕州地税多措并举聚力“税收征管基础建设年”活动

滕州市地税局按照省、市局部署，查摆问题，明确目标，以“踏实干事、聚力创业”作为破难题、求发展的主题，积极推进“税收征管基础建设年”活动开展。

一是抓机制建设构格局。坚持问题导向，抓住规范优化征管流程这个关键，通过健全制度、创新机制、完善措施，加强分税种、分行业、分区域、分时段管理，压缩管理层级，推进科室实体化，重大事项团队化应对，力量向一线倾斜，解决征管难题，探索构建营改增后税收管理新格局。

二是强化基础建设树标准。推行税务基础信息确认制度，以规范户籍管理为重点，严把数据采集关口，强化数据管理与应用，加强非正常户认定和登记注销管理，规范和完善征管档案资料采集和归档，强化对电子档案系统应用，全面落实征管基础标准化建设。

三是深化国地税合作求突破。与国税部门联合推进实名办税制度，进一步深化前台服务和后台管理合作，利用滕州市税收共治信息平台，联合开展纳税人基础登记信息、登记状态以及两税附加税费的比对，联合认定信用等级评定，强化征管互助，争取在房地产行业联合管理方面取得突破。

四是重视执法监控防风险。对征管状况进行全面剖析，找准薄弱环节，列出征管风险点，研究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明确应对的流程、手段和措施，定期编发《征管风险指引》，发布征管风险提示，加大监控力度，有效增强基层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是打造联动机制提质效。建立税收“征、管、评、查、督、责”有效联动机制，确立征收、管理、评估、稽查、督察、监察等部门的联动职责范围，加强各环节之间的衔接与协调，强化过程监督，打通征管环节链条，形成税收管理闭环，提升管理质效。

六是推行税收共治聚税源。以滕州市财税管理服务中心为依托，加强税收共治平台的建设，强化各类涉税数据的采集、比对、分析和应用；推动各镇、街设立税收共治办公室，通过综合治理、行政协助、委托代征等方式，实现零散税源社会化管理新机制。

（**滕州市地税局 邱子庆**）

吸收合并公告

根据中发【2015】22号、国资发改革【2016】135号、中建材发企管【2016】268号，中联行发【2016】668等规定，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755430 48XC)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临沂沂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注册号:371300200002995)。吸收合并前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7500万元，临沂沂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吸收合并后，临沂沂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注销，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存续，注册资本不变。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临沂沂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的有关债务均由合并后的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承继。请以上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合并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

特此公告

联系人:皮士海

联系电话:0632—5129218

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齐村镇韩庄村驻地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临沂沂东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山东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车辆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7年3月31日上午9:00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旧机动车10余辆，具体品牌车型如下：

大众、本田、别克、现代、宝骏、蒙迪欧、荣威、长安、金杯、五菱、江淮、依维柯等，起拍价:729-28000元。

有意竞买者请于即日起与我公司联系，看样咨询，持有效证件交纳保证金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竞买不成交全额退款(不计息)。标的详情请点击公司网站www.sdcxpm.com或中拍网:www.caa123.org.cn查询。

山东诚信拍卖有限公司为山东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机构，国家A级拍卖企业，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会员，省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账户信息:户名:山东诚信拍卖有限公司

账号:1529260104000049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枣庄市分行华夏分理处

联系电话:0632-3177788 3177789

公司地址:枣庄市市中区人民西路9号

声 明

车主李英林，车牌鲁DK1820二轮摩托车已损坏报废，并拆解作废铁处理，该车行驶证、登记证、车牌丢失，声明作废，李英林承担该车辆注销的一切法律责任。

市中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

声 明

车主胡勇，车牌鲁DK2638二轮摩托车已损坏报废，并拆解作废铁处理，该车行驶证、登记证、车牌丢失，声明作废，胡勇承担该车辆注销的一切法律责任。

市中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

遗失声明

▲王泓皓《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出生证编号:K370808749，声明作废。

▲滕州市法度缘商贸有限公司在建行滕州支行善国南路分理处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4541007960 01，声明作废。

▲枣庄卡西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机构信用代码丢失，代码为:G1337040200236200P，声明作废。

▲枣庄卡西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在银行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4540002362001，声明作废。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工程处车牌为鲁D90324的登记证书、行驶证丢失，声明作废。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工程处车牌为鲁D59214的登记证书、行驶证丢失，声明作废。

▲车主王艳，车牌鲁DA0293的登记证书丢失，声明作废。

▲山东信安置业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公章、财务章、公司负责人私章丢失，声明作废。

▲枣庄旺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丢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586093725C，声明作废。

▲王福平不慎将与枣庄市东城棚户区改造开发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坐落于君山路74号的拆迁房屋实物补偿协议丢失，声明作废。

▲枣庄市大光明眼镜有限公司在银行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丢失，账号:222102279361，核准号:J4540001160102，声明作废。

▲枣庄路安物流有限公司车牌为鲁DA0316的道路运输证丢失，号码为:鲁交运管枣字370402316325，声明作废。

▲枣庄路安物流有限公司车牌鲁DAS93(挂)的道路运输证丢失，号码为:鲁交运管枣字370402316324，声明作废。

▲冯润《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号码为:G370812702，声明作废。

▲王雨晨《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号码为:L370588262，声明作废。

▲杨阔《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号码为:M370014741，声明作废。

▲曹继来驾驶证丢失，号码为:370404196803105059，声明作废。

▲车主曹继来，车牌鲁DS5869的行驶证丢失，声明作废。

▲吴卫峰驾驶证丢失，号码为:370405198607214034，声明作废。

▲兹有王学香购买枣庄薛城四季凤凰城9幢3单元8层01号房，面积140.28平方米，金额367141.40元(含车库)发票代码237041591101发票号码00006877，开票日期2015年8月25日，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枣庄志达运输有限公司税控盘和报税盘丢失，税控盘号码为:499907769083，报税盘号码:588900553233，声明作废。

公 告

台儿庄区竞技体育学校工作人员贾章学，单位于2017年1月20日以来多次通过你近亲属贾章海联系你来单位办理有关手续，你一直未来单位报到，现通知你自本公告发布60日内，前来单位办理重新上岗综合测评手续。逾期视为弃权，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自负。

台儿庄竞技体育学校

公告

周 凯 341X
杨成连 3236
田 峰 2735
王晓兵 0279
陈宜刚 3334
段建帅 4116
潘 飞 4352
杨 昆 0719
马 磊 4651
闫 安 0515
高兴富 8697
苏 斌 6037
傅红林 0617
盛德振 0034
刘 斌 6475
李 涛 061X
王春祥 0253
孙 冬 2975
梁兆亮 531X
刘晓宇 4319
杨生建 4217
海 源 5659
袁 寅 7636
褚光明 7219
张 东 435X
李 洋 783X
孙 薇 7222
高 磊 3056
王永建 6610
朱 鹏 4278
李继存 0534
李 森 0619
乔洪亮 0435
肖 伟 2913
姚 萌 309X
赵本刚 5718
安 辉 0259
王 靖 1620
吕作富 0614
杨绳玉 321X
刘近俭 0113
陈 宏 062X
张 柳 6125
李卫革 4558
王 浩 5711
许雪莹 3226
刘 锋 2755
杨 阳 191x
张 森 279X
张庆文 3614
李运生 4315
田卫国 7437

（以上号码为身份证号码后四位）

以上52名人员于登报之日起三日内到枣庄矿业集团付村煤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科报到，逾期不报到者按照旷工处理

特此公告

班建新 321x
李 翔 0618
夏武涛 0616
周 滕 3410
韩 钊 3414
甘雨洲 2757
赵 营 5571
李 昊 0075
黄成战 4332
马忱忱 7657
王 彬 0717
陈 明 0317
孙中强 3437
李大伟 7236
刘 晨 1016
张龙飞 7618
苗 超 3412
李晓国 2016
王洪伟 2723
吴恩太 0719
刘 真 0615
王 伟 3432
孙 强 0050
江 海 6012
王其卿 0111
马红君 0517
赵仁法 0712
吴培础 0619
龙 浩 2930
张裕刚 0634
周广军 4350
李 超 271x
曹亚卿 111x
刘 惠 0029
刘善德 5714
王传新 0259
王虎群 3911
张 艳 3464
彭守春 6492
王 璐 3085
徐 娜 0046
安 振 3412
韩 清 4254
左 建 4219

（以上号码为身份证号码后四位）

以上44人已办理完劳动合同解除手续，限十日内到枣庄矿业集团付村煤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科办理后续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枣庄矿业(集团)付村煤业有限公司

迁坟公告

因枣木高速东延工程建设需要，西王庄段前古屯、后古屯村范围内的坟墓急须迁移，请坟主及亲属自本公告之日起至4月5日前将坟头移走。逾期不迁移的将按无主坟进行处置。

特此公告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562232063

枣木高速东延工程西王庄段建设指挥部

强生态建设共沐蓝天碧水

创园林城市共享绿树鲜花